

《海宁王忠愍公遗书》编纂考论

彭玉平

(中山大学 中国语言文学系, 广东 广州 510275)

[摘要]王国维自沉昆明湖后,罗振玉从天津到北京为王国维经纪丧事,并提议成立“观堂遗书刊行会”,罗振玉被推为总负责人。不到一年时间,《海宁王忠愍公遗书》四集即得以编纂印行。《观堂集林》与王国维手订“补编”首度合刊,《静安文集》虽未得及时列入,但搜集集外文的工作也已开始。赵万里在遗书编纂中厥功甚伟,罗振玉门生与诸子也在编校和补正方面付出了大量心血。编纂遗书对整体呈现王国维学术成就具有重要意义,同时也为王国维家人后续生活来源提供了一定保障。赵万里后数年重编《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对罗刊遗书作了新的勘误、结构调整与文献增列,后出转精。罗振玉为王国维编纂遗书功高而不居,与其晚年与王国维交恶而带来的负疚心理有关。作为第一部具有全集意义的遗书,罗刊遗书奠定了此后诸种王国维全集编纂的重要基础,其价值应得到充分估量。

[关键词]《海宁王忠愍公遗书》;王国维;罗振玉;赵万里;《观堂集林补编》

DOI:10.3969/j.issn.1002-1698.2023.12.015

1927年6月2日上午,王国维黯然自沉颐和园昆明湖,次日在其衣袋中检得遗书一纸,关于死因的说明虽然隐约其辞,但在关于身后诸事的交待上,却是明明白白。^[1]王国维一生虽屡有职务上的变化,但最本色的身份还是读书人,书籍是其生命所托付的对象,也因此关于书籍的处理,可见其最深切的临终关怀。他在给三子王贞明的遗书中说:“书籍可托陈、吴二先生处理。”^[2]“陈”即陈寅恪;“吴”即吴宓。此二人皆

王国维生前清华学校国学研究院同事,平时三人过往甚密,亦多关于读书、购书与藏书等方面的交流。而在当时的清华园,陈寅恪声名鹊起,吴宓是研究院主任,二人在学校层面影响较大,话语权和处理事情的能力也相应较强。王国维特地托付陈、吴二先生处理自己身后藏书,或许主要出于这一考虑。

王国维的书籍,如果大要分为著述与藏书两类的话,处理其著述对专业能力的要求必然很

作者简介:彭玉平,《学术界》本期封面人物,文学博士,现为中山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语言文学系系主任,《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主编,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国务院学位委员会中文学科评议组成员,兼任中国词学会副会长、中华诗学会常务副会长、广东省中国文学学会会长等。发表论文 200 余篇,出版著作 8 种,其中《王国维词学与学缘研究》《况周颐与晚清民国词学》先后入选“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荣获第八届教育部科学研究(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夏承焘词学奖特等奖等多项。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中国词学通史”等。

高;而处理其藏书看似简单,但王国维非专门藏书家,而是专业读书人,因读书而藏书,他的藏书中往往含有大量批注、校点与序跋等文字,要将这些学术性很强的文字整理出来,同样需要相当的专业修养,才能顺利完成这一工作。陈寅恪其时学术兴趣主要体现在六朝之宗教与历史方面,吴宓则致力于西洋文学研究。要让这两个学术背景与王国维颇有距离甚至不无隔阂的人来处理王国维遗存之书籍,显然不完全是出于学术的考虑了。“陈吴二先生皆谦逊不敢当,一切交由万里处理。”^[3]以学术而言,助教赵万里才是整理王国维著述的最合适人选。不过,赵万里当时才22岁,声名尚微,虽有学术之力,但或不足有影响之效和组织之力,故王国维在遗书中未提及赵万里之名。事实上,赵万里对王国维书籍之整理,无论在王国维心中,还是在其他人看来,都应该是不可替代的。

一、“观堂遗书刊行会”与罗振玉 “总理董之役”之遗书

关于对其藏书特别是批校之书的处理情况,笔者已有专文缕述。^[4]这里专门论述关于王国维著述最初之系统整理,即1927至1928年间罗振玉主事《海宁王忠愍公遗书》(以下简称“罗刊遗书”)之编纂情况。今传罗刊遗书分四集:初集10种43卷,丁卯(1927)秋校印;二集13种27卷,丁卯岁寒校印;三集9种15卷,戊辰(1928)孟春月校印;四集11种37卷。四集之末有以“观堂遗书刊行会”的名义记曰:

右忠愍遗书凡四集都四十三种为卷百廿有一,由罗叔言参事总任校理。其未写定各稿,复由参事邀其及门介休齐君博缘(希路)、开封关君伯益(葆谦)分任编校。经始于丁卯八月,竣工于戊辰五月。^[5]

这一则后记介绍了罗刊遗书的基本情况,篇幅4集43种121卷(引者按,应为122卷);总校理罗振玉,分编校为罗振玉弟子齐博缘和关伯益,编刊时间从丁卯秋至戊辰春,前后持续了十个月的

时间。后记末附有义捐的单位、个人及具体捐款金额。以上这些情况当然是事实,但还有部分事实不在这一则附记之中,如罗刊遗书的编纂缘起,若干著述的编校情况,编校人员除了这里提及的齐博缘、关伯益之外,还有哪些成员,核心编校人员究竟是谁?近一百年来,关于王国维全集的编纂,从罗刊遗书到赵万里主事、“益以家藏旧稿”^[6]的《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再到台湾文华出版公司1968年印行的《王观堂先生全集》、台湾大通书局1976年出版的《王国维先生全集》以及2010年由浙江教育出版社、广东教育出版社联合出版之二十卷本《王国维全集》,整体上确实呈现出不断完备、后出转精的趋势。但追源溯流,作为王国维全集编纂的奠基性工程,罗刊遗书具有非常独特的意义,其价值也是不言而喻的。

王国维去世后,刊行其遗著是其同事门生及友人共同的心愿。陈乃乾说:“考查他做学问的历程,整理他做学问的成绩,请海内外学者公开批评,以断定他在学术界上的地位。”^[7]叶恭绰也说:“其(引者按,指王国维)著述多未能成版,尤为可惜。所望先生同志暨及门,早为理董刊行,并有以继先生之志焉。”^[8]陈寅恪更是认为王国维遗书“为吾国近代学术界最重要之产物”。^[9]一代学术大师去世,必然要盖棺论定,面对整体学术评价的问题,而系统编纂遗著则是最基本的前提和条件。罗振玉《海宁王忠愍公遗书初集弁言》云:

公同学、同门诸君子复创立观堂遗书刊行会,以刊行公之遗书,请予总理董之役。予以忧患待尽之身,恐不克竟其业,欲谢不敏,而义不可辞。乃以数月之力,将公遗书已刊、未刊者厘定为四集,次第付梓。冬十二月,初集告竣。^[10]

很显然,四集之分本于罗振玉。其中初集集中了王国维最重要的著述,故编校刊印时间长达四个月左右。按照罗振玉的表述,此“观堂遗书刊行会”是由王国维“同学、同门”诸人提议的,此“同

学、同门”应该是清华国学研究院诸同事同学之意,他只是受命主事而已。而据罗振玉之子罗福颐说:

阴历五月三日观堂丈即自沉于颐和园之昆明湖。时先人在津沽得耗,即日携姊氏至京吊丧,助理善后。并与观堂丈门人协商刊行遗稿事(当日接洽联系多由赵万里、谢国桢二同志经手),创观堂遗书刊行会。^[11]

可见创立这个观堂遗书刊行会,最先提议者应是罗振玉,并得到了王国维助教赵万里、门生谢国桢等人的支持而已。在这一背景下,罗振玉总理董之役也就是唯一之选择了。盖无论是学术功力、彼此因缘还是组织影响之力,罗振玉都是众望所归。吴宓曾记录1927年6月6日下午初见罗振玉之印象云:

四时,罗振玉先生(叔蘊)来。在西院十八号王静安先生宅中,邀宓及陈寅恪往见。即同往,先由其义子顾君陪侍。次罗先生出见。须发俱白,似极精明而长于办事者。谈王静安先生身后事,约半时许,即归。^[12]

罗振玉与陈寅恪、吴宓谈王国维身后事的这约半小时,当然首先是丧事的料理,其次可能就涉及遗书的系统整理了。换言之,可能在1927年6月6日下午就大致确定了为王国维编纂遗书之事。而罗振玉给人“似极精明而长于办事者”的印象,也使他成为稍后主事王国维遗书编纂的二人选。而王国维在遗书中托付的“陈、吴二先生”,在这样一种切实而高效的学术遗著整理中,似乎一时被人淡忘了。罗振玉晚年撰《集蓼编》也说:

予……复以一岁之力,订其遗著之未刊及属草未竟者,编为《海宁王忠愍公遗书》,由公司同学为集资印行。^[13]

罗振玉在专业上与王国维多有契合,彼此合作撰述如《流沙坠简》等也不少,是典型的同道中人。敦请罗振玉“总理董之役”,从保证编纂的学术质量和时效来看,都是相当合理的。而且,在这个遗书刊行会成立之前,罗振玉已然有了为王国

维编纂遗书之念。他在《海宁王忠愍公传》中说:

予既入都哭公,并经纪其身后。遗著盈尺,由其门生分任编订,或以此责予。^[14]

这是触景生情的第一念想,而关于遗著的编订,其门生似乎已有一定的安排,而总其事者则不约而同请罗振玉,而罗振玉果然在一年之内把这一念想变成了现实。赵万里更是在王国维去世不到20天就已经大致为王国维遗著编好书目,编纂一部全面反映王国维学术成就的遗书,显然也是当时许多人的一种共同愿望。赵万里在1927年6月22日发给陈乃乾的信中说:

静师遗著及校本书目,里均一一编目,附上备阅……遗著拟编为《观堂先生遗书》,或名《王忠愍公遗书》。体裁如何另议,决非短时间所可竣事。已写定之稿,里已整理完毕,即由其家人缮录,寄天津罗氏貽安堂次第印行。^[15]

赵万里的这一节话至少可说明如下情况:在6月22日之前,已定下由天津貽安堂印行遗书;在最初寄奉部分书稿时,遗书的名称尚未定。再对照罗振玉之语,可见这个“观堂遗书刊行会”应该在王国维去世十天左右即成立,而以罗振玉为主事也已经确定,否则就不必交付貽安堂刊行了。而在赵万里写此信之前,他已经将拟列为遗书第一种之《观堂集林补编》四卷的副本寄给貽安堂了。

二、关于《观堂集林》之“补编”与《静安文集》之“续集”

王国维一生勤于著述,成果众多,从早年的哲学、伦理学、教育学研究到中年词曲研究,再到中晚年的传统文字音韵和经史地理之学,涉及范围广,整理难度大,因为时间和精力问题,罗振玉不可能凡事都亲力亲为,除了直接整理其中少量著述外,更多的应是对遗书整理的指导和组织之责。而最合适的整理人选,罗振玉心目中毫无疑问是赵万里。赵万里也自述罗振玉“嘱里整理遗稿”,^[16]许多新编著述是经赵万里之手完成

的,这也奠定了1927至1928年间渐次付梓的《海宁王忠愍公遗书》的基本格局。如王国维编辑《观堂集林》,便去取特严。赵万里说:

先生之辑《集林》也,去取至严,凡一切酬应之作,及少作之无关弘旨者,悉淘去不存。旧作如《魏石经考》《汉魏博士考》《尔雅草木虫鱼鸟兽释例》,亦只存其一部分而已。^[17]

编选宗旨偏重中后期著述,而稍轻早年述作。当然,无论是什么时期的成果,学术质量是王国维持以入选的主要标准。进京入直南书房以及任教清华后,王国维续有述作,故其在赵万里协助下,另编《观堂集林补编》,日后拟与《观堂集林》相辅而行。故罗振玉主事《海宁王忠愍公遗书》时,初拟仅刊此“补编”,且位居遗书之第一种。1927年6月22日,赵万里在发给陈乃乾的信中,曾列出《观堂集林补编》目录,计文40篇,诗6首,末附赵万里整理的《观堂集林校记》,并在附记中详述补编的缘起云:

先生去秋曾草《观堂集林补编目录》一纸,以文字性质分类,悉如《集林》。今春里屢以刊行事请于先生,先生颌之,云稍待,所得当更多。距先生逝世前旬日,忽以去冬及今春所为文数篇诏里曰,此近年来精心结撰之作,今日幸得写定。他日刊《补编》时,均宜依次编入。尔有暇当为我次第录副。里受命不敢忘。诂不出旬日,而先生已溘然长逝!重理遗编,不胜怆痛!顷者罗雪堂先生索遗稿付印甚亟,即以《补编》抄付,其最近写定诸文悉入之,遵遗命也。又先生于《集林》亦时有增改,谨写为校记附于后,俾世之读先生书者有以考焉。^[18]

“去秋”即1926年秋,在王国维的生命中具有特殊意义,因为最钟爱的长子王潜明不幸染病去世;相交近三十年、论学问道颇为契合且结为亲家的罗振玉因家事矛盾而导致两人从此睽违如同路人。此二事对王国维的生命意识造成了极大的毁灭感,他抓紧续辑《观堂集林补编》,或

有深意在焉。在王国维去世前不到十天,王国维对赵万里交待补编相关事宜,宛如交待学术后事一般。而在王国维去世前三五日,姜亮夫到王国维府上请益,所见“书房里已乱得很,先生在清理稿件”,^[19]也与平时不同,加上听闻王国维不愿意剪辫子等话语,姜亮夫应该是有一定感觉的,故回去后不仅告知陈寅恪,也对室友说起,只是尚未充分意识到王国维可能自杀的问题。在这样的背景和语境中,“清理稿件”大概是王国维生前必须完成的工作了。王国维曾有单行《观堂集林补编》之念,以与《观堂集林》相辅而行。但这是王国维生前的愿望,他当然不会预料到生命如此快捷便终止,更难以预料到其遗书的系统编纂随之而来,所以赵万里因为罗振玉索稿甚亟而将《观堂集林补编》抄付单行,已经脱离了王国维当年希望刊行《观堂集林补编》的语境,在这种情况下,赵万里“遵遗命”其实已经失去了意义。好在不久后就调整了遗书刊行方向,合《观堂集林》与《观堂集林补编》为新《观堂集林》,相应的,赵万里原整理的《观堂集林校记》也可以直接在合补编而成的新编《观堂集林》中体现出来了。

正、续编合刊的原因也很简单,《观堂集林》初版于1923年末,印数不多,而学界争睹者众,故数年之后,行且售罄,在这种情况下,希望“补编”能与《观堂集林》相辅而行,也就失去了基础。赵万里说:

……及先生归道山,罗雪堂先生谋刊行遗书,囑里整理遗稿,里首以《补编》寄之。初拟仅刊《补编》,后以蒋氏所印书行且售罄,遂谋重刊《集林》,而以《补编》诸文散入之,共得二十四卷,较原刊多四卷。^[20]

可能征询了参与王国维遗书编纂诸同仁的意见,赵万里遂去“补编”之名,将相关文章分部散入“集林”之中。如此,罗刊遗书中的《观堂集林》,赵万里在篇目上确实作了较多调整,《观堂集林》与“补编”合为一书,不仅后出专精,也方便整体流传。此外,在王国维去世两周左右,赵

万里即在《观堂集林》之外,另编“别集”或“外集”。他在致陈乃乾信中说:

凡此外杂考(如刊于《亚洲学术杂志》之《摩尼教考》等)、序(如《元刊古今杂剧序录》《曲录序》《金文编序》《尚书覈诂序》等)、跋(如《唐三藏取经诗话跋》《元刊本伯生诗续编跋》《南唐二主词跋》《秦瓦量跋》等),诗文及一切酬应之作,在先生当日以为不经意之作,故未编入《观堂集林》及《补编》者,均当详为搜录,汇为《别集》或《外集》。

先生文集刊于《广仓学窘丛刻》者,为《永观堂海内外杂文》二卷。其后编《集林》时,大多以类编入。然刊落之文,除《裴岑纪功刻石跋》(此文有误释,先生在时曾道及之)外,尚有《书毛诗故训传后》等十二篇,均宜编入《别集》或《外集》。^[21]

由上述赵万里信中所述,罗刊遗书中的《观堂别集》《观堂外集》等命名当也出自赵万里,而别集外集之大致范围,赵万里也有了大致的方向,即当日《观堂集林》被刊落之文与未入“补编”者。当然这个时候的赵万里在“别集”与“外集”的区分上,尚较为模糊。今罗刊遗书《观堂别集·补遗》一卷、^[22]《观堂外集》卷三之诗、^[23]《观堂校词记》即为赵万里所辑。有些当时未入罗刊遗书,但也为赵万里所编订者有《观堂集外文》等。

未入罗刊遗书而备受关注甚至非议者,当为《静安文集》。此前多以为王国维在京都曾摧烧此集,^[24]以示作别西学而回归中国古典,故不为罗振玉选入。连罗继祖也认为“雪堂公不收《静安文集》于遗书,自然有他的狭隘观点”。^[25]王德毅径言:“罗振玉以为这(按,指《静安文集》)是研究西洋学术的集子,故不收入遗书。”^[26]似乎都归于罗振玉的偏执与局限。不收录《静安文集》,当然就无法完整体现王国维的学术进路与发展轨迹。但这里涉及最初编纂遗书的宗旨和理念问题,我们现在知道,既然连王国维最具代表性的《观堂集林》最初也拟不收入,选刊似乎是罗刊遗书最初的一个大致方向。^[27]更言之,是

否入选遗书,也应该非罗振玉一人所定——虽然罗振玉具有相当大的话语权,其中也可能有出自赵万里等部分清华学人的原因。如耘僧《王静安先生整理国学之成绩述要》一文即分文字学、古物学、史地学、文学四类,而关于以《静安文集》为主要内容的哲学著述则云:“此外尚有关于哲学方面之著述,以非先生学问中重要之部分,故未叙及。”^[28]当时似皆轻视《静安文集》,这是一个方面的原因;另外一方面的原因就是随着编纂遗书工作的进行,《静安文集》的不完备、待补充的情况也日益彰显出来。赵万里在《静安文集》目下曾特地说明:

此书有排印本,乃光绪三十一年出版,坊间久已无书。余尝检《教育世界》杂志,尚有多篇为《文集》未收者。最近《学衡》杂志载有《书辜汤生英译〈中庸〉后》一文,即其一也。他日拟编为二集重印,以存先生少时思想上之陈迹焉。^[29]

《静安文集》初刊于光绪三十一年(1905),起《论性》迄《论平凡之教育主义》,录文12篇;未附《静庵诗稿》,合古今体诗50首。赵万里在罗刊遗书编纂之前,已然发现《静安文集》实不足完整代表王国维早期的哲学、伦理学、教育学等研究,集外之文既多,大概是希望能将王国维早年哲学研究等文章尽量搜罗增订完备,稍后再系统推出之意。与《观堂集林》和“补编”大体具备的情况不同,《静安文集》以及“二集”的编选辑录尚需时日。1928年,赵万里入职北平北海图书馆后,曾在《图书馆学季刊》登出《征求王静安先生遗文手札启事》云:

现因重订先师王静安先生《年谱》,及完成《观堂别集》,深惧遗漏。凡海内外学人与先生有旧,藏有题跋手札,不论已刊未刊,恳求借钞,或惠借,均所盼祷。如不能外寄,恳录副见寄,钞资当如数寄奉。又光、宣间所出《教育世界》杂志中,多《静安文集》未收之作,公私藏家,如有藏此书全帙或零帙者,倘承赐假或见让,均所欢迎。赵万里谨启。^[30]

其时,罗振玉主事的《海宁王忠愍公遗书》已告竣,但赵万里显然以文献缺漏为憾,故从增订《王静安先生年谱》、编订《观堂别集》和《静安文集续编》的角度征求相关遗文和手札等。从后来的情况来看,重订《王静安先生年谱》工作似未进行,《静安文集续编》的工作则渐次完成,这也意味着赵万里虽然入职北平北海图书馆,但馆藏《教育世界》杂志也不完整,故特地征文以求。而《观堂别集》则经赵万里重新校辑,收入后来的《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中。这一则征文启事,谅对赵万里编校《静安文集续编》《观堂别集》等起了一定作用,也为数年后重辑《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奠定了基础。

赵万里在博征文献后编纂《静安文集续编》稿本一卷,收哲学之文6篇、教育学之文7篇、文学之文4篇、历史学之文3篇,凡20篇,大率从《教育世界》杂志中录出。^[31]再数年,静安之弟哲安谋重刊遗书,以编校之事请于赵万里,^[32]赵万里遂增删、正误、调整罗刊遗书,重订为《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其中《静庵文集》与《续集》便以“静庵文集附续集”的方式收入,未采用原来的“二集”之名而易为“续集”,内文则称《静庵文集续编》,起《原命》迄《宋代之金石学》,又增文3篇,凡文23篇,署“门人赵万里辑”,因知数年间,赵万里果然广搜静安之文终成此编。其中《书辜汤生英译〈中庸〉后》一文也易名《书辜氏汤生英译〈中庸〉后》。罗刊四集遗书之时,赵万里虽然已经知道《静庵文集》之不完备,但尚未及措手从《教育世界》等杂志中搜罗佚文,则留待异日,合并付梓,也是合乎情理的。

三、编校与补正:赵万里、罗振玉“门生及诸儿”

有的著述整理,赵万里不是简单地搜集散见各处之文,而是搜集之中含有对校、补正等工作。如王国维关于古本《尚书》的系列论述散见于各处,赵万里整理成《古本尚书孔氏传汇校》稿本一种。赵万里说:

(王国维)各篇散见上虞罗氏所刊《云窗

丛刻》《鸣沙石室古籍丛残》《鸣沙石室古佚书》中,迄未有汇为一编以供众览者,有之自此编始。此编收隶古定写本凡七……编者既手自校写,其第三卷《盘庚》《说命》《高宗彤日》《西伯戡黎》《微子》诸篇,复据敦煌唐写本及宜都杨氏影日本古写本,移校一过,补正东大寺本讹夺不少。惜英伦所存《洛诰》《大禹谟》《泰誓》诸卷,以不得写影与此诸卷相俪为憾。《尧典》《舜典》隶古定本虽佚,然真本陆氏《音义》残卷尚存于法京,世有《吉石盒丛书》影印本,可据以钩稽隶古定本,亦应附录于卷末,此则有待于后贤矣。^[33]

仅举此一例,就知道赵万里对王国维已刊系列著述的整理,并不是简单的收集、归整和分类,而是包含着大量的对校、勘误、补正等工作,这涉及编校者对相关文献的熟悉程度,绝非无相关学术基础者所能为。而赵万里的可贵之处,不仅在于对已有文献加以对勘,还在于对一些未见文献提出了重要线索,为后续的整理和研究指示了方向。

因为当时专业研究不甚匹配的原因,陈寅恪、吴宓虽然没有如王国维遗书所请直接处理王国维的藏书,但也给出了重要的处理指示。王东明说:

父亲去世后,所有书籍、遗作都是他(引者按,指赵万里)整理的。书籍方面,后来由陈寅恪、吴宓、赵元任三位先生建议,捐赠与北平图书馆,由赵先生整理编目。至于遗著方面,有已刊、未刊及未写定三类,编为《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并撰写《王静安先生年谱》。^[34]

赵万里编订《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尚在《海宁王忠愍公遗书》刊后若干年。陈寅恪说:“王静安先生既歿,罗雪堂先生刊其遗书四集。后五年,先生之门人赵斐云教授复采辑编校其前后已刊、未刊之作,共为若干卷,刊行于世。”^[35]前后两种“遗书”的主事者确乎不同。但在编定《海宁王忠愍公遗书》时,赵万里也是非常重要一个人。虽然将王国维若干批校之书售卖给

北平图书馆出于陈寅恪、吴宓、赵元任的建议，但在多量藏书中一一检出有批校者，并编订相关目录，则是赵万里完成的。

为王国维编辑遗书，不仅体量大，而且涉及诸多学术领域，这就不是赵万里一个人能圆满完成的了。故实际参与遗书整理者，也颇有他人，如罗振玉与戴家祥等也作出了很多贡献，所以王东明说“所有书籍、遗作都是他整理的”，未免夸大了一些。罗振玉说：“……（王国维去世后）遗著盈尺，由其门生分任编订，或以此责予。”^[36]其门生分任编订是一方面，罗振玉也承担了部分编订工作。罗振玉并非将现成的王国维著述简单汇为一编，“内有数种皆系草创之稿，非亲为编订不可”。^[37]除了生前半年多，王国维与罗振玉基本停止了交流，此前彼此的研究发现以及对已有研究的补正大多在两人往返信件中略说一二，所以由王国维遗存的草创之稿，而推想其可能的学术之思，罗振玉当然是不可替代的人选。所以，在赵万里、戴家祥等之外，罗振玉在学术上也付出了不少辛劳。罗刊遗书四集之末，“观堂遗书刊行会”记曰：

右忠愍遗书……由罗叔言参事总任校理。其未写定各稿，复由参事邀其及门介休齐君博缘（希潞）、开封关君伯益（葆谦）分任编校。^[38]

罗振玉既总理此事，此记当亦出自罗振玉手笔，其中提及“未写定各稿”由罗振玉邀请齐博缘、关伯益二弟子分任编校，盖特记弟子之劳。检读此书，实际参与编校并具名各书之后的，在罗振玉此二弟子之外，还有其家人和他人。如罗振玉三子一孙：三子罗福成、罗福葆、罗福颐 and 孙罗继祖，另有赵万里、沈举清、范以禄等也或校或编校。罗振玉在致日本内藤湖南信中就说得更为明晰了：

近督门生及诸儿校印忠愍遗书，初集已成，二三集现方校印。内有数种皆系草创之稿，非亲为编订不可，欲于夏秋间将全集印成，而四郊多垒，兽蹄鸟迹交于国中，不知能

偿此愿否。^[39]

“门生及诸儿”确乎是编校的主力，参与王国维遗著整理、编校的应有十人左右。如入罗刊遗书之《观堂集林》，虽大体由赵万里将王国维生前拟定的补编之文散入集中，从蒋汝藻原刊之二十卷增为遗书之二十四卷，但罗振玉之子罗福葆也应参与了遗书本《观堂集林》的编校之事。在此本之首，罗福葆记曰：

此集蒋刻本凡二十卷，文百八十五篇，诗词七十首，乃公辛酉岁所手定。逮岁丙寅，公复加厘订，删文一首，增壬癸以后文十六篇，都文二百篇，诗词无所增损。今年夏，公效止水之节，家大人校刊遗书，此集一遵公旨，而将公最近之作尚未及编入者，以类相从，一并增入，都计文二百二十三篇，诗词七十首，析为二十四卷，而命福葆董校字之役。杀青既竟，爰识语目后以谄读是编者，丁卯仲冬后学上虞罗福葆谨记。^[40]

以此可知，赵万里把王国维厘订诸文分入各卷之后，罗福葆实续有编校，将王国维尚未入集的最新之作，一并以类相从，增入其中，因知遗书中的《观堂集林》固非赵万里一人能毕重订此集之功，还有罗福葆的贡献在内。其他如《观堂外集》三卷也是罗振玉之子罗福成编辑的。罗福成《〈观堂外集〉后记》云：

其三十五以前诗词，若丙午以前诗及《人间词》与译述之《流沙访古记》，曾由家大人为之印行，绝版者久矣。迨者忠愍既完大节，家大人命成编为《观堂外集》三卷，由成捐资印行，而以版权归诸其家。^[41]

罗福成不仅汇集已刊若干著述而编成《观堂外集》三卷，而且捐资印行。再如《尔雅草木虫鱼鸟兽释例》一卷也由罗福成校录而成。罗福成在此书末记曰：

此为公丙辰冬初稿，印入《学术丛编》中。嗣公删订为文二篇，载之《观堂集林》，视初稿尤精密。家大人因两稿详略不同，初稿亦不可废，乃命成校录列于遗书外编。丁

卯冬上虞罗福成谨记。^[42]

此足可见出罗振玉对王国维遗著的珍惜,虽然版本不一,详略异异,但既有彼此对勘的价值,则正编列王国维删订稿,外编录王国维之初稿,一文一题之思,也可以渐次明了其理路之发展和结论之形成过程。再如王国维《校松江本急就篇》一卷,罗刊遗书原拟据沪上《学术丛编》印本收入,但赵万里复寄奉王国维藏本,内有王国维多处补校,对勘二本录补于文后的工作是由罗福颐完成的。罗福颐在此书后的附记中说:

公此书往岁刊于沪上,兹既据沪本校印,嗣由赵君裴云(万里)寄公藏本至,上有手自补校廿余处,爰印录装附于后。丁卯十月后学罗福颐谨记。^[43]

可见赵万里有时只是将王国维手校本寄至天津,后续的工作颇有他人续成的情况。类似之例,如入罗刊遗书三集之《古行记四种校录》一卷,也主要由罗福葆编校而成。罗福葆于此书末记云:

古行记四种:曰杜环《经行记》,曰王延德《使高昌记》,曰刘祁《北使记》,曰刘郁《西使记》。忠愍手自集录。《经行记》据《通典》李元阳本,而校以《太平寰宇记》所引;《使高昌记》据《宋史外国传》,而校以《挥麈录》;《北使记》据《游志续编》,但有钱罄室手写本(新阳赵氏刻本亦据钱本),无他本可校;《西使记》据明刊《玉堂佳话》,而校以《四库》本。间于书眉加考证,乃欲各为笺注,而未成书者也。戊辰春,家大人命葆校录,合为一卷,以校注之语散附文下,名之曰《古行记校录》,入《遗书》外编中。既竣工,谨书其后。二月既望,后学上虞罗福葆记。^[44]

王国维原拟为这四种古行记各为笺注,未及完成,但前期在书眉多有考证校订之语,戊辰(1928)二月,罗福葆编校为《古行记四种校录》一卷,并将校注考证之语散附在正文之下。甲戌(1934)冬日,赵万里复据天津阁本《秋涧大全集》、汲古阁影宋抄本《挥麈录》校勘一过,入赵编遗书。虽续有补正之处,但罗福葆编校本实为

之基也。

当然也有因为要赶进度,而未及仔细参订者。罗振玉在致容庚信中曾不无遗憾地说:“前校印观堂遗书二集,亟待公重订本,乃手民不及俟,已将旧本照旧写印,及大著到已印过半矣。”少量这样需要参订而未及参订的著述,罗振玉尚抱憾如此。可见罗振玉对整理王国维遗书所持的谨严的学术态度。

后来在罗刊遗书基础上增订重编《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校勘之任,则赵君万里、吴君其昌、戴君家祥、刘君子植之力也”。^[45]罗振玉及其家人似未再参与,但毫无疑问,罗刊遗书是赵编遗书极为重要的基础,此追源溯流,不能不郑重提出者也。

由以上之分析,王国维遗书所谓对书籍的“处理”,其本意是否包括对自己著述以及若干批校之书的整理,这当然是一个可以继续讨论的问题。但对王国维书籍的处理确实带有很大的特殊性,其中留存在藏书极为丰富的学术遗产,需要有很高的学养才能对之进行提炼整理,并非简单的留存与分赠之事。其中关于王国维著述的整理,似乎是另外一事。赵万里在致陈乃乾信中说:“静师遗著及校本书目,里均一一编目……至其刊落之文,则另编为《别集》也……静师校本书用力最深者为《水经注》《唐六典》《广韵》《元朝秘史》等。”^[46]赵万里对王国维已写定之稿,整理后寄天津贻安堂,缮录之事,恐非王国维“家人”所能尽。而《别集》的编纂则凝聚了诸多人的心血,可见编辑王国维遗书背后的真正力量。

四、编纂遗书的两重宗旨:传播学术与维持生计

王国维生前长期困于生计问题,故其遗嘱对子嗣也有“无财产分文遗汝”之语,可见其生活之窘迫。而王国维遽然去世,则戛然中断了全家重要的经济来源,令家人的生活顿失柱梁,料也很快陷于困顿之中。虽然在王国维逝世之初,传闻清华学校抚恤金有五千之数,又言安排王国维

三子王贞明于校内任事,以取月薪和抚恤金的利息度日。^[47]这些说法有的后来落实了,如王贞明就职清华之事;有的则稍有变化,如抚恤金以王国维的薪金照付一年为期,虽不足五千,但也相当接近此数了。王东明《怀念我的父亲王国维先生》一文云:“父亲的恤金,清华原定每月照付薪金到一年为期,由三哥按月领了汇给二哥管理,合并其他的钱,勉强够我们的生活教养费。”^[48]清华学校当时隶属民国政府外交部,虽有梁启超、吴宓等会同清华校长向外交部申请抚恤金,但也只准予八百元而已。^[49]很显然这样的情况并不能维持家人多长的生活。罗振玉在1927年6月23日发给陈乃乾的信中说:

途来与其门徒商量善后,为其嗣续谋生计,则遗著刊行,亦可补助。故已议定,其遗著不论已刊、未刊或他人代刊者,一律将版权收归其家人。现已由小儿首先捐助印费,将《流沙访古记》及《人间词》、静庵三十以前诗为《观堂外集》,《清真遗事》《戏曲考原》《古剧脚色考》为《外集》二编。印成以后,即将印本归诸其家,售以度日。^[50]

王国维家人的生计问题不仅是罗振玉,也是王国维诸学生共同关注的。通过收回著作权、刊行遗书售卖度日,应该是大家共同的想法。这是在传播学术的宗旨之外,统编其著作的另外一个动力。事实上,在遗书四集陆续印出后,罗振玉也积极向友人推销。如他曾致信友人孙壮云:

《忠愍遗书》二三集已成,兹各寄三部,每部预约价十元〇六角,定价十六元五角,请即照预约付价可也。^[51]

又致信容庚云:

《忠愍遗书》二三集已成,四集亦月内告成。须购若干部,请示知,仍照预股价计算可也。^[52]

罗振玉如此积极推销,心思都在为王国维家人谋取更多的生活之资而已。事实上,这些售后所得皆转王国维家人以维持生计。1929年,曾有一则《介绍王静安先生遗书》的信息刊登在《北平

北海图书馆月刊》上,提及《海宁王忠愍公遗书》四集售价每部32元(另附八角邮资),而留下的总批发处和联系人是“北平清华大学研究院王贞明”。^[53]则罗振玉“将印本归诸其家,售以度日”,果然落到了实处。

但在完成以售卖遗书维持王国维家人生计这个愿想之前,诸人首先面对的便是如何筹措罗刊遗书的印行经费问题。似乎一开始确如罗振玉在《集蓼编》中所说“由公同学为集资印行”。赵万里在遗书编纂之初也作如此想。他说:

此间诸友人议,《遗书》全部编成后即募捐巨款为之印刷,作为遗产之一。^[54]

这也意味着这个“观堂遗书刊行会”不仅担负着整理王国维遗著的重任,也担负为遗著出版筹措经费的职责。我们现在当然明了:罗刊遗书并非等全部编成后再付诸印刷,而是一边编辑一边付印,所以经费其实是一个刻不容缓的问题。首批关于《观堂外集》《观堂外集二编》即由罗振玉之子捐资付印。原拟在编定之后“捐募巨款”之事似乎并不顺利。更有意味的是,在罗刊遗书四集之末,观堂遗书刊行会特地说明将“所收义捐仿汉碑出钱之例开列左方,以示来者”。这个名单共有27单,其中500元6单合3000元,其余21单100元合2100元,共计筹款5100元整。在捐款500元名单中,除了“清华学校研究院”是以单位名义、金梁与袁金铠合捐两单外,其余日本田中庆、天津金钺、山阳朱邦献、周维新六人皆个人捐出。而在捐款百元名单中,标明“上虞”罗振常、罗福成、罗福葆、罗福颐、罗继祖、罗承祖、罗绳祖、罗兴祖,实为罗振玉之弟、三个儿子和四个孙子,罗氏一门捐赠800元。而罗福成实际所捐,当非止一百元,《观堂外集》三卷,便是由其捐资印行的,百元显然不足于成此事。^[55]其余捐助百元者,刘大绅是罗振玉女婿,商衍瀛(罗福颐岳丈)是其亲家,樊炳清是与王国维同学于罗振玉创办之东文学社者,金兴祥、陈汉第、汪大燮、马裕藻、吴桐渊、蒋晋英、何南生、陶湘、孙士伟、方若等13人,或罗振玉同僚,或同道,或故交。

从这一份名单可以大致看出,虽然罗振玉并未列于名单之中,但实是筹款的真正发起人,若列名捐款名单中罗振玉数孙,多在稚龄,并不具备捐款之力,也显然由罗振玉或家人代捐。看来赵万里原计划通过“诸友人”来募捐的想法,并未如期实施,筹款的任务还是自然地落到了罗振玉的身上。罗福颐说:

……创观堂遗书刊行会,刊行遗稿之费用全由先人代筹募而来,更将予姊婿遗款作为刊遗稿基金之一。^[56]

遗著刊行基金是否“全由”罗振玉筹募而来,这当然可以作进一步的考证分析,但其主体或者大端由罗振玉募捐而成,应是一个基本事实。罗福颐关于将“姊婿遗款”挪作刊行遗著基金的说法,也得到了罗继祖的证实。他在《庭闻忆略》中说:“海关(姑丈生前服务的单位)给的抚恤金……这笔钱虽然收下了,但并未交给姑母使用,而是做了给王先生印《遗书》的基金。”^[57]看来确乎如此。只是我们原以为在这一份捐款名单中能看到的清华学校诸同仁名字并无踪影,而王国维生前供职的清华学校国学研究院,也只捐了区区五百元,尚不及罗氏一门捐款之多,不免令人感到困惑。罗振玉对王国维遗书“总理董之役”通贯了编纂、校勘、印刷与销售整个过程,不仅费心学术,而且筹措经费,显然是《海宁王忠愍公遗书》编纂的第一功臣。赵万里在《王静安先生年谱》中便说:

遗书遗稿藏于家。罗先生为校理其遗著,凡四集,署曰《海宁王忠愍公遗书》,现尚在校印中。^[58]

王国维遗著的校理当然不是罗振玉一人所能毕其事,赵万里简化了背景和过程,而将罗振玉放在校理者的位置,无非是因为罗振玉为之付出的大量心力和财力迥非他人可比。而尤可贵者,罗振玉功高而不居,连在捐款名单中也略去自己的名字,这里的背景当然可以各有分析,但无论如何,罗振玉对编纂王国维遗书所费的心力和财力,皆足令人起敬。

五、赵编遗书对罗刊遗书的勘误、结构调整与文献增列

也许以今观之,尤其是对照谢维扬、房鑫亮主编的二十卷本《王国维全集》,罗刊遗书无论在校勘的质量、还是收录的范围,都存在着明显的不足。但对勘罗刊遗书印行数年后赵万里主事的《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彼此之间当然也有差距,但编纂格局仍是大体相似的。罗刊遗书凡4集43种122卷,赵编遗书16册43种104卷。罗刊遗书《观堂别集》一卷补遗一卷后编一卷,赵编遗书则易为《观堂别集》四卷。总体而言,罗刊遗书43种,为赵编遗书沿用者有39种,删去者三种:初集之《唐韵佚文》一卷、四集之《唐五代二十一家词辑》二十卷、《后村别调补遗》一卷。去“观堂外集”之名,而将原外集中的《庚辛之间读书记》《茗华词》别为二种,原外集中的《丙午以前诗》《丙辰以后诗》两个部分则另作处理。原《观堂外集》的编纂范围,专成一集,确实有点勉强。赵万里在《王静安先生著述目录》中说:

卷一为《庚辛之间读书记》,曾刊入《盛京时报》,其中《太公家教跋》一文,已见《集林》,兹不列。卷二为《观堂丙午以前诗》,乃自排印本《静安文集》内钞出。卷三亦为诗,乃里所搜辑。卷四为《茗华词》,合《人间词》甲乙稿,及庚戌后所作数阙而成。初改名曰《履霜词》,后改今名。《观堂集林·缀林》内所列,即从此全稿内录出者也。^[59]

若《庚辛之间读书记》当然可以单列,《丙午以前诗》在罗刊遗书当然是可以的,因为《静安文集》并未列其中,赵编遗书已有《静安文集》,自是不必重出。卷三赵万里搜辑的诗可入《观堂别集》,《茗华词》单列自然更无问题。如此删去“观堂外集”之名,也确实在结构上更为合理。有些细节,更可见赵万里努力之处。若王国维辛亥后寓居日本京都之时,先后既有《壬子三诗》《壬癸集》两种诗集之编纂,而作于辛亥冬之《定

居京都奉答铃木豹轩枉赠之作并柬君山湖南君拗诸君子》四首,则前既因创作年代所限而无法收录于壬子年、癸丑年两年之诗集,然在此后编纂《观堂集林》时,王国维将补录诗歌限于从壬子年(1912)至庚申年(1920)这一范围,辛亥冬创作之组诗仍在集外。此后他再度删订《观堂集林》,文多有增删,而诗则再无变化,以至于他赴东后最早创作的这一组诗,始终消失在诸集之外。实际上,作为初抵京都作的这四首诗,不仅可见王国维在辛亥东渡后的矛盾心情,更因与铃木虎雄、缪荃孙的酬唱,而成为事实上两地三类人物不同心态的集中展现,其价值是不言而喻的。罗刊遗书未编入,而在赵万里新编遗书中,则收录其中,弥补了这一绵延了20多年的遗憾。此不过略举一例,就可见赵万里所费心思之细致与周全。

赵编遗书增入《静安文集》一卷《续集》一卷与《重辑苍颉篇》二卷共二种,故与罗刊遗书的43种适相一致。关于增入之《重辑苍颉篇》二卷,赵万里曾解释说:

此编作于戊午之秋,时先生方主讲于上海仓圣明智大学,遂以全稿售诸大学主事者睢宁姬觉弥,姬氏因之冒为己作,即今所行广仓学窘排印本是也。他日先生全集重印时,此书亟应收入,庶与史游《急就篇》校正,永垂不朽焉。^[60]

赵万里可能在王国维生前听闻其言及此书写作及售卖经过,因其价值突出,故拟在全集重印时收入其中。后来当然不是重印罗刊遗书,而是赵万里新编遗书,将《重辑苍颉篇》二卷收入其中也就很自然了。

而关于《静安文集续编》,则在从《教育世界》杂志继续搜罗《静安文集》集外文之外,从《海宁州志稿·建置志》中录出王国维《崇正讲舍碑记略》一文,也将王国维晚年讲学清华时的《宋代之金石学》《最近二三十年中中国新发见之学问》二文收录其中,等等。当然除了新增两种之外,赵编遗书对罗刊遗书的部分同题著述也

作了新的编校和考证,进一步提升了编纂的质量。如关于罗刊遗书本《观堂别集》,大概因编纂匆忙,赵万里很快就发现其中隐藏的若干问题。他说:

上虞罗振玉校辑遗书,既将《补编》各文一一收入《集林》,又别辑集外文为此集,大多乃吉金石刻、经籍题识之属,间收诗文,亦系友朋间酬应之作,原非精心结撰可比也。顾亦有应入《集林》而误收者,如初集中《庚赢贞跋》……及《梦见东轩老人》等诗十二首,俱见先生手写《补编》目中,而罗氏以此数文未见于王氏自藏《集林》目录眉注,悉行删落,殊未妥也。^[61]

赵万里发现的这些明显的问题,在其新编遗书中自然重新作了调整。毕竟从对王国维晚年学术心境的了解来说,赵万里比罗振玉要更胜一筹。也因此赵万里在受王国维后人之请重编遗书时,这些罗刊遗书的问题以及新发现的相关文章,得以归类重编。赵万里解释其重订《观堂别集》四卷的原因说:

上虞罗氏刊行《王忠愍公遗书》后又六年,先生后嗣谋重刊遗书以昭久远,以编校之事责于万里,因据旧刊《别集》及《外集》中《观堂丙辰以后诗》,合以他处搜集所得,别为此书,以正罗氏印本之舛失。计卷一为文十七篇,其中《摩尼教流行中国考》,据最后定本重订,增入新材料十事,以较《亚洲学术杂志》所收第一次稿本,截然不同。卷二为文四十八篇,皆古吉金石刻题识之属。《毛公鼎跋》……诸文俱新增,十九皆系闽县陈氏藏器,盖先生入值南斋时,为太傅陈宝琛所作。卷三为文五十篇……其中《明钞本北碕集跋》……亦新自手稿录入。卷四凡序、赞、杂文十九篇,古今体诗五十五首,如《奉答铃木豹轩》诗、《题三体石经》诗,皆前此所未见,各文以类相从,一如先生之自编《集林》。至《庚赢贞跋》等文七篇,及《梦见东轩老人》等诗十二首,罗氏辑本误入《别集》初编者,

俱依次编入《集林》，不烦重出矣。^[62]

赵编遗书虽然保留了《观堂别集》之名，其实对罗刊遗书本《观堂别集》做了许多增订和删改的工作，有的调整入《观堂集林》，有的选择了最后定本，更重要是增补了此前未被发现的一批文本，并根据其文章特点而散入各卷之中。

与赵编遗书的相对从容不同，罗刊遗书因为急于成书，若干需要进一步对勘的文本只能匆匆付印，遗留的问题自然也就较多一些。赵万里后出转精、转全，在为罗刊遗书勘误、提供新版本、补充新文献、调整新格局方面，确实做了大量而细致的工作。

但如此大规模的遗著编纂，在王国维刚刚去世不到一个月即开始启动，力图全面展现王国维最重要最经典的成果，同时也以此为王国维家人提供生计支持的想法，至今看来，还是兼具学术和情怀的。罗振玉在遗著编纂过程中，不仅贡献了卓越的才智，也筹募了印行的资金。若无罗振玉，很难想象在不到一年时间内能成此大业。但检罗振玉相关文字，罗振玉却一直退居幕后，而将功劳归诸王国维的同学同门。其实从观堂遗书刊行会的筹建、遗书四集的分类、组织校勘队伍、整理若干著述和募集印行基金等方面，罗振玉或是首倡者，或是组织者，是整个遗著编纂的灵魂人物。但罗振玉不仅在捐助人员名单中未出现，即便晚年撰写自传性的《集蓼编》，也还在说“由公同学为集资印行”。其实看一下捐助名单，就大概明白，真正筹募资金的只可能是罗振玉。

六、余论：功成而无意名遂的罗振玉

何以在遗著编纂各个方面厥功甚伟的罗振玉，在诸多的文字表述中要如此刻意隐去自己的贡献呢？其实，知人论世，与罗振玉的负疚心理密切相关。罗振玉之孙罗继祖说：“祖父一接到投湖消息，又看到‘五十之年，只欠一死；经此世变，义无再辱’的遗嘱，才痛感挚友不忘久要，而自己反不能捐弃小嫌，万分愧对。”“观堂身后，

祖父尽到后死的责任，编刊遗书，照顾家属南归，也算不负死友。”^[63]又说：“祖父一看到王先生临终遗嘱而痛感愧对死友……祖父对于王先生身后，特别是遗书的编纂刊行，不超过一年，遗书四集赫然在案，是尽了心力的。”^[64]在孙辈中，罗继祖最得罗振玉宠爱，随侍身边的时间长，故对罗振玉的心理感受也最为深切。更可贵的是，罗继祖了解背景，尊重事实，而不为尊者讳。因为女婿王潜明的突然去世，加上三女罗孝纯哭诉与王家的矛盾，爱女心切的罗振玉一怒之下携女大归，后并因拒收海关抚恤金，而使王国维倍感屈辱，双方在往返通信中都动了怒气，直接导致近三十年的友情戛然而止。^[65]或许时间真是最好的心理疗救，当意气逐渐散淡而去，又突然面对王国维的自沉，罗振玉沉思前事，在两人交恶之事上，自己的责任似乎要更大一点，也因此顿感愧疚。而能弥补这种愧疚的，在罗振玉而言，大约不过三事：其一，假托王国维的身份代撰一封遗折，为王国维赢得身后之哀荣；^[66]其二，为王国维编纂遗书，以弘扬其一生光辉之学术；其三，为王国维料理好丧事并尽力安顿其家人未来的生活。这三点，罗振玉都尝试去做了，也都在当时做成了。代撰遗折事后来虽被看破，甚至被政敌持为攻击罗振玉的证据，但其实无损罗振玉本人的形象，毕竟此事并无任何利益和名分转嫁到罗振玉这里。罗振玉费心费力、近乎不图名声地为王国维编纂遗书，背后的这一层原因也是需要特别拈出的。

而在当时，罗振玉与王国维晚年交恶之事也在一定的范围内流传，而舆论对交恶责任的导向则几乎集体指向罗振玉，这也导致了对罗振玉主事编纂王国维遗书动机的怀疑。周光午说：

罗雪堂在津闻讯，急驰至清华园，拜候陈、吴二先生，并百计牢笼万里，奖藉备至，于是先生之遗稿，尽入罗氏之手，而有《王忠愍公遗书》之印行。闻罗雪堂表示，此项版权，应归其女公子所有以为其养老之资云。以王、罗二氏之交，其遗稿自应嘱归罗氏整理，

而竟不然者，此则两氏交谊之不终，其铁证矣。^[67]

周光午这一节文字可以倒着阅读，大意是王、罗数十年交谊乃众人皆知，然王国维遗嘱中关于书籍之处理，只提及陈寅恪与吴宓二人，而对最有能力、最应该整理的罗振玉不提只字，说明他们晚年交恶是确凿无疑的。周光午当年的这个推理，现在久已成为结论。他认为王国维的遗稿应由罗振玉来整理，确实是有眼光的。但遗嘱没有这样安排，而罗振玉则刻意要为之编纂遗书，又是拜望陈寅恪与吴宓，又是对赵万里“奖藉备至”，目的就是为了顺利取得遗稿。而编印《海宁王忠愍公遗书》的真实意图还有将著作版权收归三女罗孝纯（王国维长媳），以作为养老之资。周光午的这些猜测确实带着情绪在里面，未免罔顾事实，反见其本人认知之局促了。而一句“闻罗雪堂表示”，就可以把空穴来风变成貌似渊源有自，如此文风，也欠正大之气。周光午撰写此文的时候，罗振玉已经去世，但类似的传说或许在罗振玉生前就已经获悉。在罗振玉而言，为亡友编纂遗书，往大处言弘扬故人学术；往近处言部分解决故人家属之生计；为自己言，则是稍减当年因意气太盛而带来的负疚之感。在这一点上，商承祚允称解人，他说：“……王死，恶耗传来，罗先生为之五中摧痛，对于既往，似有忏悔之心，乃为之经管身后，无微不至，并于半年之间，将王已刊未刊之文，厘定为《海宁王忠愍公遗著》四集问世，殆所以报亡友之恩也。”^[68]罗振玉连当年王国维寄奉之王潜明抚恤金尚且屡次拒收，后即便勉强收下，也很快用作罗刊遗书的基金，这都是一种事实。在这种事实面前，周光午过于情绪化的猜想确实失去了意义。这也从另外一个角度说明，对于自己费尽心力的《海宁王忠愍公遗书》，即便是到了晚年，他也在相关文字中基本退在一边。现在想来，这确实也是罗振玉在极为艰难的生存年代聊以自保的一种策略了。郭沫若曾称誉赵万里主事之《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是“虽与日月争光可也”的“现代文化上的金

字塔”，^[69]然而这座金字塔最早的基座建构和最大的功臣却毫无疑问是罗振玉，余不知世上尚有此质疑并举出强有力证据者否。

注释：

[1] 参见彭玉平：《王国维遗书考论》，《复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4期。

[2] 房鑫亮编校：《王国维书信日记》，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2015年，第733页。

[3] [67] 周光午：《我所知之王国维先生——敬答郭沫若先生》，陈平原、王凤编：《追忆王国维（增订本）》，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9年，第133、133页。

[4] 参见彭玉平：《王国维藏书之来源与批校之书考论——兼释王国维遗书“书籍可托陈、吴二先生处理”之义》，《文学遗产》2022年第6期。

[5] [38] 《海宁王忠愍公遗书》四集之末，1928年5月。

[6] 宋春舫：《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序》，谢维扬、房鑫亮主编：《王国维全集》第二十卷，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广州：广东教育出版社，2010年，第214页。

[7] [15][18][21] 陈乃乾：《关于王静庵先生逝世的史料》，《王国维全集》第二十卷，第269、271、279、275页。

[8] 叶恭绰致文字同盟社信。转引自《雁塔寒音（书札六通）》，原刊《文字同盟》第四号，1927年7月15日，此转引自《追忆王国维（增订本）》，第83页。

[9] [35] 陈寅恪：《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序》，《王国维全集》第二十卷，第213、212页。

[10] 罗振玉：《海宁王忠愍公遗书初集弁言》，《王国维全集》第二十卷，第210页。

[11] [56] 罗福颐：《记观堂先生手札二通》，《江海学刊》1982年第2期。

[12] 吴宓：《吴宓日记》第三册（1925-1927），吴学昭整理注释，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第350页。

[13] 罗振玉著，罗继祖主编、王同策副主编：《罗振玉学术论著集》第十一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第76页。

[14] [58] 谢维扬、房鑫亮主编：《王国维全集》第二十卷，第230、481页。

[16][20][23][29][59] 赵万里：《王静安先生著述目录》，赵万里著，冀淑英、张志清、刘波主编：《赵万里文集》第一卷，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1年，第62、62、63、68-69、63页。

[17] 赵万里：《王静安先生年谱》，《王国维全集》第二十卷，第462页。

[19] 姜亮夫：《忆清华国学研究院》，王元化主编：《学术集林》卷一，上海：上海远东出版社，1994年，第244页。

[22] 《观堂别集》前二卷原由罗振玉之子罗福葆编，赵万里为编《补遗》一卷。参见赵万里：《王静安先生著述目录》，《赵万里文集》第一卷，第63页。后来赵万里编《海宁王静安先生遗

书》时,在《观堂别集》目下则标为“门人赵万里校辑”,盖因增删较大之故。参见《王国维遗书》第三册,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1983年。此书乃影印赵万里编《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而易名为《王国维遗书》。

[24]参见彭玉平:《关于〈静安文集〉的一桩公案》,《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9年第1期。

[25]参见罗继祖:《观堂书札三跋》,吴泽主编、袁英光选编:《王国维学术论集》(二),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399页。

[26]王德毅:《王国维年谱》附录《王观堂先生著述考》,台北:兰台出版社,2014年,第465页。

[27]1927年6月22日,赵万里寄信陈乃乾云:“遗著拟编为《观堂先生遗书》,或名《王忠愍公遗书》……其第一种即《观堂集林补编》。”陈乃乾:《关于王静庵先生逝世的史料》,《王国维全集》第二十卷,第271页。

[28]《国学月报》第二卷第八、九、十号合刊,1927年10月,第449页。

[30]《图书馆季刊》第三卷第一、二号合刊,1929年6月。

[31]参见赵万里:《静安先生遗著选跋·〈静安文集续编〉一卷(稿本)》,《赵万里文集》第一卷,第130页。

[32]赵万里:《静安先生遗著选跋·〈重订观堂别集〉四卷(稿本)》,《赵万里文集》第一卷,第134页。云:“上虞罗氏刊行《王忠愍公遗书》后又六年,先生后嗣谋重刊遗书以昭久远,以编校之事责于万里。”

[33]赵万里:《静安先生遗著选跋·〈古本尚书孔氏传汇校〉不分卷(稿本)》,《赵万里文集》第一卷,第97-98页。

[34]王东明:《怀念我的父亲王国维先生——清华琐忆》,《追忆王国维(增订本)》,第412页。按,是否将王国维所有书籍捐赠北平图书馆,也还有一些不同的说法。据周一平记载:“周子美先生告诉我们,王国维卒后,儿子不攻文史,继配夫人不甚识字,王家有些书交罗振常蟬隐庐出售,甚至将王国维的名章等也交给了罗振常,而罗振常曾将不是王国维的藏书也盖上了王国维的印记。”周子美是罗庄之夫,罗振常之婿,其说或渊源有自。周一平:《〈王国维手钞手校词曲书二十五种〉读后》,吴泽主编、袁英光选编:《王国维学术论集》(二),第371页。

[36]罗振玉:《海宁王忠愍公传》,《王国维全集》第二十卷,第230页。

[37]1928年3月7日,罗振玉致内藤虎次郎信,萧文立编注:《罗振玉书信集》,稿本,第178页。

[39][51][52]萧文立编注:《罗振玉书信集》,稿本,第81、

81、104页。

[40]《海宁王忠愍公遗书》初集《观堂集林》卷首,1927年冬。

[41]罗福成:《〈观堂外集〉后记》,《追忆王国维(增订本)》,第358页。

[42]《海宁王忠愍公遗书》初集,1927年冬。

[43]《海宁王忠愍公遗书》初集《校松江本急就篇》卷末,1927年冬。

[44]《海宁王忠愍公遗书》三集,1928年春。

[45]王国华:《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序》,《王国维全集》第二十卷,第217页。

[46]赵万里6月22日致陈乃乾信,陈乃乾:《关于王静庵先生逝世的史料》,《王国维全集》第二十卷,第271页。

[47]参见王贞明致王高明信,转引自陈乃乾:《关于王静庵先生逝世的史料》,《王国维全集》第二十卷,第270页。

[48]陈平原、王凤编:《追忆王国维(增订本)》,第409页。

[49]参见吴宓:《吴宓日记》第三册(1925-1927),吴学昭整理注释,第356页。1927年6月17日记。

[50][54]陈乃乾:《关于王静庵先生逝世的史料》,《王国维全集》第二十卷,第279、271页。

[53]《北平北海图书馆月刊》第二卷第三、第四号合刊所登第二卷第六号预告,1929年4月。

[55]参见罗福成:《〈观堂外集〉后记》,《海宁王忠愍公遗书》初集,天津贻安堂1927年印行。

[57][63]罗继祖:《庭闻忆略》,陈平原、王凤编:《追忆王国维(增订本)》,第445、446、450-451页。

[60][61][62]赵万里:《静安先生遗著选跋》,《赵万里文集》第一卷,第102、133、134页。

[64]罗继祖:《跋观堂书札》,《读书》1982年第8期。

[65]参见彭玉平:《王国维、罗振玉晚年交恶考论》,《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2期。

[66]参见彭玉平:《罗振玉伪造代奏王国维遗折考论》,《学术研究》2020年第10期。

[68]商承祚:《关于王国维先生之死》,《晋阳学刊》1983年第3期。

[69]郭沫若:《鲁迅与王国维》,《文艺复兴》二卷三期,1946年10月。

[责任编辑:李本红]